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为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迈为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13 日证监许可[2018]1630 号《关于核准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6.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36,84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5,66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61,18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全部到账，并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苏亚验[2018]28 号《验资报告》。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120,114,872.14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15,114,872.14 元，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 105,000,000.00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一	募集资金净额	661,180,000.00
二	募集资金使用	559,660,723.86
	其中：2020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	175,897,101.45
三	结余取出	-
四	利息收入	18,605,877.17
五	手续费支出	10,281.17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0,114,872.14
	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	105,000,000.00
	银行活期存款	15,114,872.1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8年11月16日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专项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金额
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901290000002955	15,114,872.1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89160078801300000314	0.00
	合计		15,114,872.14

三、2020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1 月 27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 46,351,935.07 元。公司本次募投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细内容请见 2018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20,114,872.14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15,114,872.14元，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105,000,000.00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款项余额为10,5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迈为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迈为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迈为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迈为股份 2020 年度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迈为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计	--	66,118.00	66,118.00	17,589.71	55,966.07	--	--	35,998.79	35,998.7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年产双头双轨、单头单轨太阳能电池丝网印刷线各 50 条项目，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延期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具体原因详见 2021 年 4 月 10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规划，该项目将从 2020 年 4 月开始产生效益，目前该项目已分阶段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开始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 11 月 27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止 2018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 46,351,935.07 元。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120,114,872.14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 15,114,872.14 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105,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款项余额为10,500万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曹 飞

左道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